旌德县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	中央主	: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	草原局			
地方主管部门			安徽省财政厅、安徽	资金使用单位 旌德县林业局			
			310127113011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B/
			年度资金总额:	220	T 1 1/11/34	133	60.
次 全 桂 収 ─			其中:中央财政资				
				220		133	6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全	:年实际完	成情况
标	2、香榧 3、香榧 5、松 6、松 7、	退耕还林更新管理200亩; 香榧选林500亩; 森林抚育2000亩; 香榧抚育示范片3000亩; 松村线虫病防治1200亩,松村线虫病大数据监管平台建设; 松毛虫防治6000亩; 野生动物救助致害补偿、设备购置; 购置森林防火物资装备一批,防火道维修22.5公里。			1、追耕还林更新管理160亩补助8万到村、家庭林场; 2、香榧选格367亩补助11万到村; 3、森林龙育1867亩补助25万到村; 4、香榧犹育示范片400亩补助29万到村; 5、松材线虫病防治1200亩补助29万到村; 松材线虫病大数据出平台建设已完成(10万补助暂末支付); 6、松毛虫防治6000亩资金补助6万到村; 7、野生动物救助致害补偿补助到镇10万,设备暂未采购; 8、森林防火物资装备购置资金补助29万到村,防火道维修22. 里(补助10万到庙首林场)。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	 旨标	指标值	全年实 际完成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耕还林更新管理面积(亩)		200.00	160.00	745
			香榧造林面积 (亩)		500.00	367. 00	
			森林抚育面积(亩)		2, 000. 000	1,867.000	
			香榧抚育示范片面积(亩)		3, 000. 000	400.000	
			松材线虫病防治面积(亩)		1, 200. 00	1, 200. 00	
			松毛虫防治(亩)		6, 000. 00	6, 000. 00	
		质量指标	退耕还林更新管理合格率		100.00%	100.00%	
			香榧造林合格率		100.00%	100.00%	
			森林抚育质量合格率		100.00%	100.00%	
			森林火灾受害率 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0.4% <7.8%	0. 0‰ 4. 7‰	
		时效指标	退耕还林更新管理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00%	80, 00%	
			香榧造林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00%	20. 00%	
			森林抚育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00%	93. 35%	
			防火物资装备购置、防火道维修任务完成率		100.00%	100.00%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00%	100.00%	
		成本指标	退耕还林更新管理标准(元/亩)		500.00	500.00	
			香榧造林补助标准 (元/亩)		300.00	300.00	
			森林抚育补助标准 (元/亩)		150. 00	150.00	
			香榧抚育示范片补助标准 (元/亩)		50. 00	50.00	
			松材线虫病防治补助标准 (元/亩)		200.00	200.00	
			松毛虫防治补助标准 (元/亩)		10.00	10.00	
	•••••						
		经济效益	林农增收		促进林农增收	促进林农增	
	效益指标	指标	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		有利于林业产业高质	有利于林业	
		社会效益	产业结构调整		有利于产业结构调整	有利于产业	
		指标	营造林管理水平		提高营造林管理水平	提高营造林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是否明显通过森林狂育促进林分结构改		明显	明显	
		指标可持续影响	通过森林抚育促进林分结构改善程度(是否明显) 维护林区稳定(是否)		明显是	明显是	
		可付供影响 指标	森林抚育构建稳定森林生态系统(是否明显)		明显	明显	
		111/1/1	AND THE PROPERTY AND THE TOTAL SIN	THE NEW YEAR	-77 312	.21 AK	
	满意	服务对象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00%	95. 00%	
	度指	,,,,,,,,,,,,,,,,,,,,,,,,,,,,,,,,,,,,,,	i				

- 注: 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 2. 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 4. 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 5. 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